

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執業會計師)發出的報告全文。

敬啟者：

吾等於下文載列吾等就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貴集團」)的財務資料編製的報告，包括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有關期間」)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及 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財務狀況表連同其附註(「財務資料」)及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和合併現金流量表(「中期比較資料」)；該等資料乃按下文第II節附註2.1所載的呈列基準編製，以載入就 貴公司的股份在[編纂]([編纂]) [編纂]而於[日期]刊發的文件(「文件」)。

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根據集團重組(「重組」，載於下文第II節附註2.1)， 貴公司成為 貴集團旗下其他附屬公司的控股公司。除重組外， 貴公司自其註冊成立以來並無開展任何業務或經營。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並無編製任何法定財務報表，原因是其毋須遵守其註冊成立司法權區的相關法律及法規項下的法定審核規定。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於下文第II節附註1所載附屬公司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 貴集團所有現時旗下公司均採納十二月三十一日作為其財政年度截止日期。 貴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法定財務報表已根據適用於其註冊成立及/或成立的國家的該等公司的相關會計準則編製。有關其於相關期間的法定核數師的詳情載於下文第II節附註1。

就本報告而言，貴公司董事（「董事」）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其詮釋）編製貴集團的合併財務報表（「相關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相關財務報表已由吾等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

本報告所載財務資料已根據相關財務報表編製且並無作出任何調整。

董事責任

董事須負責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編製真實公平的相關財務報表、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資料，及落實彼等認為編製相關財務報表、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資料所必要的內部控制，以使該等資料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的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的責任

吾等的責任為分別就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資料達致獨立意見及審閱結論，並就此向閣下報告吾等的意見及審閱結論。

就本報告而言，吾等已根據編纂就財務資料進行核數程序。

吾等亦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委聘準則第2410號由實體獨立核數師審閱中期財務資料審閱中期比較資料。審閱主要包括對管理層作出查詢及對財務資料應用分析性程序，並據此評估會計政策及呈列方式是否貫徹應用，惟另作披露者除外。審閱工作並不包括如監控測試及資產、負債及交易活動核實等審計程序。由於審閱的工作範圍遠較審計工作為小，故所提供的確定程度亦較審計工作為低。因此，吾等不會就中期比較資料發表意見。

就財務資料發表的意見

吾等認為，就本報告而言及基於下文第II節附註2.1所載的呈列基準，財務資料真實公平地反映 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及 貴集團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事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的合併業績及現金流量。

有關中期比較資料的審閱結論

根據吾等並不構成審核的審閱，就本報告而言，吾等並無注意到任何事項，致使吾等認為中期比較資料在所有重大方面並無按就財務資料所採納的相同基準編製。

I. 財務資料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第II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5(a)	10,812,041	12,827,020	14,894,003	7,388,120	8,504,456
銷售成本	6(a)	(9,028,671)	(10,239,151)	(10,895,178)	(5,453,671)	(5,660,847)
毛利		1,783,370	2,587,869	3,998,825	1,934,449	2,843,609
其他收入及收益	5(b)	51,580	67,189	114,093	52,921	129,867
銷售及經銷開支		(732,388)	(845,937)	(1,097,599)	(479,663)	(908,076)
行政開支		(179,948)	(223,416)	(253,791)	(129,872)	(173,994)
除稅前溢利	6	922,614	1,585,705	2,761,528	1,377,835	1,891,406
所得稅開支	9	(230,026)	(394,928)	(684,812)	(343,309)	(374,345)
年／期內溢利		<u>692,588</u>	<u>1,190,777</u>	<u>2,076,716</u>	<u>1,034,526</u>	<u>1,517,061</u>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擁有人	11	<u>692,588</u>	<u>1,190,777</u>	<u>2,076,716</u>	<u>1,034,526</u>	<u>1,517,061</u>
母公司普通股 權益持有人 應佔每股盈利：						
基本及攤薄	13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u>不適用</u>

I. 財務資料(續)

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續)

第II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其他綜合收益						
於後續期間重新 分類至損益的 —其他綜合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的 匯兌差額	—	—	—	—	14,803	
於後續期間重新 分類至損益的其他 —綜合收益淨額	—	—	—	—	14,803	
年/期內其他 —綜合收益(未計稅) ..	—	—	—	—	14,803	
年/期內全面收入 —總額(未計稅)	692,588	1,190,777	2,076,716	1,034,526	1,531,864	
以下人士應佔：						
母公司擁有人：	11	692,588	1,190,777	2,076,716	1,034,526	1,531,864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財務資料(續)

合併財務狀況表

	第II節 附註	十二月三十一日			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4	3,592,683	4,137,205	4,260,456	4,207,564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15	507,942	547,398	516,239	575,504
無形資產	16	2,897	2,281	1,528	1,157
可供出售投資	18	180,000	180,000	—	—
預付款項	19	372,485	372,698	115,786	104,732
遞延稅項資產	26	31,470	40,336	47,604	28,092
非流動資產總值		<u>4,687,477</u>	<u>5,279,918</u>	<u>4,941,613</u>	<u>4,917,049</u>
流動資產					
存貨	20	1,212,807	1,098,544	1,090,443	723,824
貿易應收款項	21	76,120	217,696	191,756	227,264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					
應收款項	22	207,484	175,867	86,831	97,267
應收一名關聯方款項	36(b)	—	—	—	13,000
待抵扣稅項		—	—	—	11,144
質押存款	23	24,670	36,926	6,205	3,3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3	383,170	641,571	628,851	1,934,658
流動資產總值		<u>1,904,251</u>	<u>2,170,604</u>	<u>2,004,086</u>	<u>3,010,507</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24	743,168	868,197	770,615	1,012,3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	25	901,048	899,725	812,702	891,100
其他借款	27	—	—	—	5,000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36(d)	862,023	1,335,594	204,411	—
應付關聯方款項	36(c)	58,000	9,958	3,081,750	2,432,729
應付稅項		30,708	98,342	133,749	129,308
應付股息	28	—	—	1,125,756	—
流動負債總額		<u>2,594,947</u>	<u>3,211,816</u>	<u>6,128,983</u>	<u>4,470,501</u>
流動負債淨額		<u>(690,696)</u>	<u>(1,041,212)</u>	<u>(4,124,897)</u>	<u>(1,459,994)</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3,996,781</u>	<u>4,238,706</u>	<u>816,716</u>	<u>3,457,055</u>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益	29	166,327	206,104	266,515	265,009
非流動負債總額		<u>166,327</u>	<u>206,104</u>	<u>266,515</u>	<u>265,009</u>
資產淨值		<u>3,830,454</u>	<u>4,032,602</u>	<u>550,201</u>	<u>3,192,046</u>
權益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0	—	—	1	61
儲備	31	3,830,454	4,032,602	550,200	3,191,985
總權益		<u>3,830,454</u>	<u>4,032,602</u>	<u>550,201</u>	<u>3,192,046</u>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財務資料(續)

合併權益變動表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 波動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 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 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 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 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 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 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							
一月一日	—	—	1,907,039	245,216	—	989,836	3,142,091
年內溢利	—	—	—	—	—	692,588	692,588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692,588	692,588
控股股東出資	—	—	302,006	—	—	—	302,006
重組前向控股股東							
—分派(附註10(a))	—	—	(265,000)	—	—	—	(265,000)
已宣派股息	—	—	—	—	—	(41,231)	(41,231)
轉撥自留存收益	—	—	—	92,367	—	(92,367)	—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	—	1,944,045	337,583	—	1,548,826	3,830,454
年內溢利	—	—	—	—	—	1,190,777	1,190,777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190,777	1,190,777
控股股東出資	—	—	350,000	—	—	—	350,000
重組前向控股股東							
—分派(附註10(a))	—	—	(738,630)	—	—	—	(738,630)
轉撥自法定儲備	—	—	75,460	(75,460)	—	—	—
已宣派股息	—	—	—	—	—	(599,999)	(599,999)
轉撥自留存收益	—	—	—	171,625	—	(171,625)	—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1,630,875	433,748	—	1,967,979	4,032,602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財務資料(續)

合併權益變動表(續)

	股本	股份溢價	合併儲備	法定儲備	匯兌 波動儲備	留存收益	總計
	人民幣 千元 (附註30)	人民幣 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 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 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 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 千元* (附註31)	人民幣 千元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	—	—	1,630,875	433,748	—	1,967,979	4,032,602
年內溢利	—	—	—	—	—	2,076,716	2,076,716
年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2,076,716	2,076,716
發行股份	1	—	—	—	—	—	1
就重組向控股股東 分派(附註10(b))	—	—	(1,654,040)	(383,166)	—	(3,361,912)	(5,399,118)
已宣派股息	—	—	—	—	—	(160,000)	(160,000)
轉撥自留存收益	—	—	—	449,982	—	(449,982)	—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及二零一五年 一月一日	1	—	(23,165)	500,564	—	72,801	550,201
期內溢利	—	—	—	—	—	1,517,061	1,517,061
期內其他綜合收益： 換算海外業務 的匯兌差額	—	—	—	—	14,803	—	14,803
期內綜合收益總額	—	—	—	—	14,803	1,517,061	1,531,864
發行股份	60	1,109,921	—	—	—	—	1,109,981
於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61	1,109,921	(23,165)	500,564	14,803	1,589,862	3,192,046
於二零一四年 一月一日	—	—	1,630,875	433,748	—	1,967,979	4,032,602
期內溢利	—	—	—	—	—	1,034,526	1,034,526
期內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034,526	1,034,526
已宣派股息	—	—	—	—	—	(60,000)	(60,000)
於二零一四年 六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	—	1,630,875	433,748	—	2,942,505	5,007,128

*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該等儲備賬目分別包括合併財務狀況表內的合併儲備人民幣3,830,454,000元、人民幣4,032,602,000元、人民幣550,200,000元及人民幣3,191,985,000元。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財務資料(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

第II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					
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922,614	1,585,705	2,761,528	1,377,835	1,891,406
就以下各項作出調整：					
向第三方貸款的					
利息收入	5(b)	—	(12,320)	—	—
向關聯方貸款的					
利息收入	5(b)	—	(3,355)	—	—
出售物業、廠房					
及設備項目的					
(收益) / 虧損	5(b)、6(c)	3,091	(96)	1,037	131
折舊	6(c)	315,130	387,644	225,059	249,669
攤銷預付土地					
租賃款項	6(c)	8,919	10,132	5,476	5,877
攤銷無形資產	6(c)	814	909	433	407
物業、廠房及					
設備減值	14	143	—	24	—
存貨減值	6(c)	193	1,895	104	292
於損益內確認的					
政府補貼	29	(3,035)	(11,199)	(5,404)	(7,543)
		1,247,869	1,978,638	1,604,564	2,140,239
質押存款(增加)					
/ 減少		248	(12,256)	25,258	2,855
貿易應收款項(增加)					
/ 減少		105,816	(141,576)	(145,094)	(35,508)
預付款項、押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					
(增加) / 減少		40,238	19,617	38,484	(14,636)
存貨(增加) / 減少		(198,655)	112,368	71,390	366,327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 財務資料(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第II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 應付票據增加 ／(減少)	194,521	125,029	19,852	(61,501)	241,749
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增加 ／(減少)	85,397	(16,321)	(20,443)	(95,188)	76,043
經營所得現金	1,475,434	2,065,499	3,251,061	1,437,913	2,777,069
已付稅項	(268,832)	(336,160)	(760,335)	(333,365)	(370,418)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 流量淨額	1,206,602	1,729,339	2,490,726	1,104,548	2,406,651
投資活動所得 現金流量					
購買物業、廠房 及設備項目	(900,064)	(900,147)	(521,183)	(325,286)	(213,509)
出售物業、廠房及 設備項目的 所得款項	705	302	878	557	1,257
預付土地租賃 款項添置	(48,145)	(55,028)	(37,372)	(19,281)	(32,189)
購買無形資產	(1,056)	(293)	(62)	(52)	(36)
收取資產相關 政府補貼	53,783	47,328	71,610	45,969	6,037
向第三方貸款	—	—	(400,000)	(200,000)	—
向關聯方貸款	—	—	(200,000)	—	—
向第三方償還貸款	—	—	400,000	—	—
自向第三方貸款 收取的利息收入	—	—	12,320	—	—
自向關聯方貸款 收取的利息收入	—	—	3,355	—	—

I. 財務資料(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第II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向一名關聯方墊款	—	—	—	—	(13,000)
投資活動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894,777)	(907,838)	(670,454)	(498,093)	(251,440)
融資活動所得 現金流量					
控股股東墊款	843,644	976,998	48,503	37,311	80,731
償還控股股東墊款	(575,096)	(503,427)	(1,231,591)	(582,329)	(285,142)
關聯方墊款	58,000	—	9,000	9,000	—
償還關聯方墊款	—	(48,042)	(16,998)	(16,129)	—
控股股東出資	302,006	350,000	—	—	—
於重組前向控股 股東分派	10(a)	(265,000)	(738,630)	—	—
就重組向控股 股東分派	10(b)	—	—	(561,906)	—
就重組償還應付一名 關聯方款項		—	—	—	(649,021)
已付控股股東股息		(689,499)	(599,999)	(80,000)	(21,000)

I. 財務資料(續)

合併現金流量表(續)

第II節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已付一名關聯方股息 ...	28	—	—	—	(1,125,756)	
其他借款所得款項		—	—	—	5,000	
發行股份所得款項		—	—	—	1,109,981	
融資活動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325,945)	(563,100)	(1,832,992)	(573,147)	(864,207)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14,120)	258,401	(12,720)	33,308	1,291,004
年/期初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397,290	383,170	641,571	641,571	628,851
匯率變動的影響		—	—	—	—	14,803
年/期末現金及 現金等價物		383,170	641,571	628,851	674,879	1,934,658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結餘分析						
現金及銀行結餘	23	383,170	641,571	628,851	674,879	1,264,658
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 的定期存款	23	—	—	—	—	670,000
		383,170	641,571	628,851	674,879	1,934,658

I. 財務資料(續)

財務狀況表

	第II節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附註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非流動資產			
投資於附屬公司	17	1	1
非流動資產總值		1	1
流動資產			
應收附屬公司款項		—	1,109,981
流動資產總值		—	1,109,981
資產淨值		1	1,109,982
權益			
股本	30	1	61
儲備	31	—	1,109,921
總權益		1	1,109,982

II. 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貴公司」）根據開曼群島公司法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獲豁免有限公司。貴公司的註冊辦事處為Maples Corporate Services Limited，地址為PO Box 309, Uglund House, Grand Cayman, KY1-1104, Cayman Islands。

貴公司董事（「董事」）認為，貴公司的控股公司為Divine Foods Limited（「母公司」）。Divine Foods Limited為一家在英屬處女群島（「英屬處女群島」）成立的公司。貴公司的最終控股股東為許世輝先生、陳麗玲女士及許陽陽女士（統稱為「控股股東」）。

貴集團主要在中國內地從事食品及飲料生產及銷售（「[編纂]業務」）。於有關期間，貴集團主要業務的性質並無重大變動。

組建貴集團之前，[編纂]業務透過貴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載於下文）開展，而福建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將其全部業務轉讓予貴集團（詳述於本文件「歷史、發展及重組」一節），且現由控股股東控制。

於本報告日期，貴公司於其附屬公司擁有直接或間接權益，而所有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責任公司（或如在香港境外註冊成立，則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具有大致相同特徵），詳情載列如下：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日期及地點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面值	貴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Dali Foods Holdings Limited ¹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 英屬處女群島	100美元	100%	—	投資控股
達利食品集團(香港)有限公司 ¹	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一日 香港	100港元	—	100%	投資控股
泉州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²	一九九三年一月十二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90,939,305元	—	100%	III
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²	一九九三年二月十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950,000,000元	—	100%	II
湖北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³	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六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9,000,000元	—	100%	I
吉林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⁴	二零零五年六月十七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I
甘肅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⁵	二零零五年八月三十一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9,000,000元	—	100%	I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1. 公司資料(續)

公司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日期及地點 及營業地點	已發行普通／ 註冊股本 面值	貴公司應佔權益百分比		主要業務
			直接	間接	
濟南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⁶	二零零五年六月十八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90,000,000元	—	100%	I
成都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⁷	二零零五年六月二十八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5,000,000元	—	100%	I
馬鞍山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⁸	二零零七年十月九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60,000,000元	—	100%	I
山西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⁹	二零零七年十一月十五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5,000,000元	—	100%	I
雲南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¹⁰	二零零八年三月二十五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10,000,000元	—	100%	I
廈門達利商貿有限公司 ¹¹	二零一零年四月二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40,000,000元	—	100%	貿易
河南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¹²	二零一零年七月二十一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50,000,000元	—	100%	I
廣東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¹³	二零一零年八月五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0,000,000元	—	100%	I
南昌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¹⁴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40,000,000元	—	100%	III
江蘇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¹⁵	二零一零年八月二十三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200,000,000元	—	100%	I
河北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¹⁶	二零一一年四月二十二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0元	—	100%	I
陝西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¹⁷	二零一一年六月二十八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80,000,000元	—	100%	I
瀋陽達利食品有限公司 ¹⁷	二零一二年五月二十一日 中國內地	人民幣 10,000,000元	—	100%	I

附註：

I: 生產及銷售食品及飲料

II: 生產及銷售食品、飲料及有關包裝

III: 生產及銷售飲料

- 由於該等實體毋須遵守彼等註冊成立所在司法權區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就該等實體編製自註冊成立以來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該等實體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公認會計原則（「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泉州市華天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等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湖北漢一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1. 公司資料(續)

4.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長春正澤會計師事務所(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5.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甘肅新恒信會計師事務所(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6.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天健會計師事務所山東分所(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7.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四川桂湖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8.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馬鞍山成功會計師事務所(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9.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山西勤信會計師事務所(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10.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雲南通力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
11.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廈門泓正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12.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鄭州正通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13.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廣州瑞勤會計師事務所(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14.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江西平安會計師事務所有限責任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15.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宿遷公興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1. 公司資料(續)

16. 該實體根據中國公認會計原則編製的截至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乃由河北華泰聯合會計師事務所(一家在中國註冊的執業會計師事務所)審核。由於該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二零一四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
17. 由於該等實體毋須遵守中國的相關規則及規例項下的任何法定審核規定，故並無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2.1 呈列基準

根據本文件「歷史、發展及重組」一節：

- 於重組前的有關期間，控股股東將其在若干營運附屬公司的各別股權轉讓予福建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股份轉讓」)。待股份轉讓完成後，福建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持有營運附屬公司的所有股權。
- 待重組完成後，貴公司成為貴集團現時旗下公司的控股公司，而貴公司的一家附屬公司已承接先前由福建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營運的業務(「轉讓業務」)。

福建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轉讓業務及貴集團現時旗下公司於股份轉讓及重組前後均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因此，就本報告而言，財務資料已按合併基準應用合併會計法編製，猶如股份轉讓及重組於有關期間開始時已完成。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包括貴集團現時旗下的所有附屬公司自呈報的最早日期或自附屬公司首次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之日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及現金流量。貴集團已編製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以從控股股東角度按現有賬面值呈列附屬公司的資產及負債。概無作出任何調整，以反映重組產生的公平值或確認任何新的資產或負債。

凡集團內公司間的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對銷。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1 呈列基準(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淨流動負債淨額為人民幣1,459,994,000元。在編製財務資料及中期比較資料時，貴集團管理層經分析自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計十二個月的預測現金流量(有關預測表明，貴集團於未來十二個月將擁有充足流動資金來自經營所得現金流量及來自一家商業銀行的已承諾及未動用營運資金信貸額度人民幣2,000,000,000元)後認為，採用持續基準乃屬適當。

2.2 編製基準

財務資料已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所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財務報告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及香港公認會計原則編製。貴集團於編製整個有關期間及中期比較資料所涵蓋期間的財務資料時，已提早採納由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的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連同有關過渡條文。

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常規法編製。除另有說明者外，財務資料以人民幣(「人民幣」)呈列，所有價值均已湊整至最接近千位。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貴集團並未於該等財務報表內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金融工具 ³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 出售或注資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2號及 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	投資實體：應用合併例外情況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	收購共同經營權益的會計處理 ¹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4號	監管遞延賬目 ⁴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	來自客戶合約的收益 ³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	披露計劃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 第38號的修訂	澄清折舊及攤銷的可接受方法 ¹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41號的修訂	農業：生產性植物 ¹
香港會計準則第27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	獨立財務報表的權益法 ¹
二零一二年至二零一四年週期的年度改進	多項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修訂 ¹

¹ 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² 於二零一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³ 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期間生效

⁴ 就於其年度財務報表首次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實體而言，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生效，因此並不適用於 貴集團

預期適用於 貴集團的該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的進一步資料如下：

於二零一四年九月，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最終版本，將金融工具項目的所有階段集於一起以代替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的所有先前版本。該準則引入分類及計量、減值及對沖會計處理的新規定。 貴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起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 貴集團預期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9號將對 貴集團金融資產的分類及計量產生影響。有關影響的進一步資料將於該準則實施日期臨近時可供查閱。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的修訂針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二零一一年)之間有關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兩者規定的不一致性。該等修訂規定，當投資者與其聯營或合營企業之間的資產出售或注資構成一項業務時，須確認全數收益或虧損。當交易涉及不構成一項業務的資產時，由該交易產生的損益於該投資者的損益內確認，惟僅以不相關投資者於該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權益為限。該等修訂即將應用。 貴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的修訂規定，合營業務(其中合營業務的活動構成一項業務)權益的收購方須應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內業務合併的相關原則。該等修訂亦澄清於合營業務中先前所持有的權益於收購相同合營業務中的額外權益而共同控制權獲保留時不得重新計量。此外，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1號已增加一項範圍豁免，訂明當共享共同控制權的各方(包括呈報實體)處於同一最終控制方的共同控制之下時，該等修訂不適用。該等修訂適用於收購合營業務的初始權益及收購相同合營業務中的任何額外權益。該等修訂預期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採納後，將不會對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續)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建立一個新的五個步驟模式，將應用於自客戶合約產生的收益。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收益按能反映實體預期就交換向客戶轉讓貨物或服務而有權獲得的代價的金額確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原則為計量及確認收益提供更加結構化的方法。該準則亦引入廣泛的定性及定量披露規定，包括分拆收益總額、關於履行責任的資料、不同期間之間合約資產及負債賬目結餘的變動以及主要判斷及估計。該準則將取代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項下所有現時收益確認的規定。貴集團預期於二零一八年一月一日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目前正評估採納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的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的修訂包括有關五個財務報表呈列及披露範疇的收窄集中改善，包括重要性水平、細分與分類匯總、附註結構、會計政策披露以及於權益入賬投資所產生之其他綜合收益項目的呈列。該等修訂進一步鼓勵實體應用專業判斷以釐定將予披露的資料及如何在財務報表中編排披露。貴集團預期自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起採納該等修訂。

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的修訂澄清香港會計準則第16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38號中的原則，即收益反映自經營業務(該資產為其一部分)產生的經濟利益而非通過使用資產消耗的經濟利益的模式。因此，收益法不得用於折舊物業、廠房及設備，並且僅在非常有限的情況下可用於攤銷無形資產。該等修訂即將應用。預期該等修訂於二零一六年一月一日採納後將不會對貴集團的財務狀況或表現產生任何影響，原因是貴集團並未使用收益法計算其非流動資產的折舊。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

合併基準

本財務資料包括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的財務報表。誠如上文附註2.1所闡述，收購受共同控制的附屬公司已採用合併會計法入賬。

合併會計法涉及列入發生共同控制合併的合併實體或業務的財務報表項目，猶如該等項目自該等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控制方控制當日起已合併處理。在進行共同控制合併時，並無就商譽或就收購方於收購對象可識別資產、負債及或然負債公平淨值的權益超出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合併基準(續)

投資成本確認任何金額。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包括各合併實體或業務自呈列的最早日期或自合併實體或業務首次受共同控制之日起(以較短期間為準)的業績，而不論共同控制合併的日期。

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各組成部分歸屬於 貴集團母公司擁有人及非控股權益，即使會引致非控股權益產生虧絀結餘。所有集團內公司間資產及負債、股權、收入、開支及所有與 貴集團成員公司間交易有關的現金流均於合併賬目時悉數抵銷。

▲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指 貴公司對其有直接或間接控制權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 貴集團能通過其參與承擔或享有投資對象可變回報的風險或權利，並能夠向投資對象使用其權力影響該等回報(即現有權利可使 貴集團能於當時指揮投資對象的相關活動)，即代表 貴集團擁有投資對象的控制權。

當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擁有少於投資對象過半數投票權或類似權利時， 貴集團於評估其是否對投資對象擁有權力時會考慮所有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 (a) 與該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權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 (b) 根據其他合約安排享有的權利；及
- (c) 貴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業績以已收及應收股息為限計入 貴公司的損益。 貴公司按照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5號持作出售非流動資產及終止經營業務，並非分類為持作出售的於附屬公司的投資以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公平值計量

公平值為於計量日期市場參與者間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就出售資產所收取或轉讓負債支付的價格。公平值計量乃基於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的交易於資產或負債的主要市場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公平值計量(續)

進行，或在未有主要市場的情況下，則於資產或負債的最有利市場進行。主要或最有利市場必須為 貴集團可進入的市場。資產或負債的公平值乃基於市場參與者為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所採用的假設計量，並假設市場參與者乃依照其最佳經濟利益行事。

非金融資產的公平值計量會考慮市場參與者通過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或通過將資產售予將以最大限度使用該資產達致最佳用途的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利益的能力。

貴集團使用適用於不同情況且具備足夠可用數據以計量公平值的估值方法，以盡量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於財務報表計量或披露公平值的所有資產及負債，均根據對公平值計量整體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按下述公平值層級進行分類：

- 第一級— 基於可識別資產或負債在活躍市場的報價(未經調整)
- 第二級— 基於可直接或間接觀察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 第三級— 基於無法觀察對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的估值方法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確認的資產及負債而言，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根據與整體公平值計量而言屬重大的最低層輸入數據重新評估分類，釐定是否存在不同層級間轉移。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出現減值跡象，或需要對資產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存貨及金融資產除外)，則評估資產的可收回金額。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乃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的使用價值與其公平值扣除出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非金融資產減值(續)

售成本兩者中較高者，並就個別資產釐定，除非該資產並無產生大致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的現金流量，在此情況下，則就資產所屬的現金產生單位釐定可收回數額。

減值虧損僅於資產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數額時確認。在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按除稅前貼現率計算其現值，該貼現率反映目前市場對貨幣時間值的評估及該資產的特定風險。減值虧損乃在其產生期間自損益中扣除，並計入與減值資產的功能一致的有關費用類別內。

於各報告期末會評估有否任何跡象顯示以前所確認的減值虧損已不存在或可能減少。倘出現此等跡象，則會估計可收回數額。當用以釐定資產可收回數額的估計有變動時，方會撥回該資產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不包括商譽)，惟撥回的該等數額不可超過於過往年度倘並無就該項資產確認減值虧損而應有的賬面值(扣除任何折舊／攤銷)。撥回的減值虧損乃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關連人士

任何人士倘符合以下情況即屬 貴集團的關連人士：

(a) 有關人士為下述人士或身為下述人士的直系親屬：

- (i) 對 貴集團擁有控制權或共同控制權；
- (ii) 對 貴集團擁有重大影響力；或
- (iii) 為 貴集團或 貴集團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

或

(b) 有關人士為適用任何以下條件的實體：

- (i) 該實體與 貴集團屬同一集團的成員公司；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關連人士(續)

- (ii) 該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實體的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的聯營或合營公司；
- (iii) 該實體與 貴集團為同一第三方的合營公司；
- (iv) 該實體為某第三方的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同一第三方的聯營公司；
- (v) 該實體為 貴集團或屬 貴集團關聯方的實體的僱員離職後福利計劃；
- (vi) 該實體為(a)所述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及
- (vii) 於(a)(i)所述人士對該實體有重大影響或屬該實體(或該實體母公司)主要管理人員的其中一名成員。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

除在建工程以外，物業、廠房及設備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成本包括其購買價及任何令該項資產達致運作狀況及將之運至擬定用途地點的直接應計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投入使用後所產生如維修及保養等開支一般在其產生期內於損益列支。倘能符合確認條件，重大檢查的開支可於資產賬面值撥充資本以作代替。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主要部分需分期替換， 貴集團會確認該等部分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的個別資產。

折舊乃按各項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估計可使用年期以直線法計算，以撇銷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而言，我們所使用的主要年率如下：

樓宇	4.75%
汽車	19.00%-23.75%
廠房及機器	9.50%-19.00%
其他設備	9.50%-31.67%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以及折舊(續)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各部分的可使用年期有所不同，則有關項目的成本會被合理分配於各部分之間，並會分開折舊各部分。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法至少於各財政年度末審閱及調整(如適用)。

我們將於出售有關項目時或我們預期使用或出售有關項目不會取得未來經濟利益時終止確認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我們初步確認的任何重大部分。於終止確認資產當年於損益表內確認出售或棄置的任何收益或虧損相等於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賬面值的差額。

在建工程指在建樓宇或廠房及機器，乃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而不會折舊該項目。成本包括建築期間的直接建築成本及有關借貸資金的資本化借貸成本。於工程完成並準備投入使用时，在建工程將會被重新分類至適當類別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

無形資產於取得時按成本初步確認進行計量。於業務合併時取得的無形資產成本為收購日期的公平值。無形資產被評定為有確定及不確定使用年期。有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隨後在預計經濟可使用年期內攤銷並對有跡象顯示存有減值的無形資產進行減值評估。有確定使用年期的無形資產的攤銷年限及攤銷方法至少需於每個財政年度末進行評估。

軟件

所購入軟件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基準於其5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管道權利

所購入管道權利指為天然氣及自來水管道的使用權而支付的款項，天然氣及自來水管道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並按直線基準於其5年之估計可使用年期內攤銷。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無形資產(商譽除外)(續)

研發成本

所有的研究成本於產生時計入損益表中。

租賃

如果一項租賃出租人實質上保留與資產所有權相關的幾乎全部回報及風險，則應按經營租賃進行會計處理。倘若 貴集團為出租人，由 貴集團按經營租賃租出的資產包括在非流動資產內，而根據經營租賃應收租金於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倘若 貴集團為承租人，根據經營租賃應付租金於扣除出租人給予的優惠後在租賃期內按直線法計入損益表中。

經營租賃項下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初步按成本列賬，其後於租賃期內按直線基準確認。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步確認及計量

於初步確認時，金融資產分類為貸款及應收款項以及可供出售金融投資。金融資產於初步確認時按公平值加收購金融資產應佔的交易成本計量，惟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除外。

所有常規方式買賣之金融資產概於交易日(即 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該資產之日)予以確認。常規方式買賣乃指遵循一般法規或市場慣例在約定時間內交付資產之金融資產買賣。

其後計量

金融資產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載列如下：

貸款及應收款項

貸款及應收款項為具有固定的或可確定之付款額，且在活躍市場中無報價的非衍生金融資產。初步計量後，該等資產之其後計量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減任何減值撥備計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續)

量。攤銷成本計及收購的任何折讓或溢價，並包括屬於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交易費及成本。實際利率的攤銷計入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其他收入及收益內。減值虧損於損益的貸款財務成本及應收款項的行政開支內確認。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指非上市股本投資之非衍生金融資產。被分類為可供出售的股本投資指並非分類為持有作買賣或指定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續)

於初步確認後，可供出售金融投資以公平值進行其後計量，其未實現收益或虧損在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內確認為其他綜合收益，直至終止確認投資(屆時累積收益或虧損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的其他收入確認)或直至投資被釐定為出現減值時(屆時累積收益或虧損從可供出售投資重估儲備重新分類至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持有作可供出售的金融投資所得利息及股息乃分別呈報為利息收入及股息收入，並根據下文「收益確認」所載之政策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為其他收入。

倘由於(a)合理公平值估計範圍的波動對該投資而言屬重大，或(b)在該範圍內各項估計的可能性難以合理評估並用於估計公平值，而導致非上市股本投資的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則該等投資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列賬。

貴集團評估在短期內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資產的能力及意向是否仍屬適當。在少數情況下，當貴集團缺乏活躍市場而無法買賣該等金融資產時，管理層有能力及意向在可見未來持有該等資產或持有至到期，則貴集團可選擇重新分類該等金融資產。

倘金融資產從可供出售類別重新劃分為其他類別，則重新分類當日的公平面值為其新攤銷成本，之前於權益確認的該資產的收益或虧損採用實際利率法於剩餘投資年期內在損益攤銷。新攤銷成本與到期金額的差額亦採用實際利率法於資產剩餘年期內攤銷。倘資產其後被釐定為已減值，則計入權益的金額重新分類至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的終止確認

出現以下情形時，金融資產(或(倘適用)部分金融資產或一組同類金融資產的一部分)會終止確認(即從 貴集團合併財務狀況表中刪除)：

- 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已到期；或
- 貴集團已根據「轉手」安排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已承擔向第三方無重大延誤全額支付所收現金流量的責任；及(a) 貴集團已轉讓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 貴集團雖未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倘 貴集團已轉讓從資產收取現金流量的權利或訂立轉手安排，則會評估有否保留資產所有權的風險及回報及保留的程度。倘 貴集團並無轉讓或保留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亦無轉讓資產控制權，則 貴集團繼續確認已轉讓資產，惟以 貴集團持續參與為限。在該情況下， 貴集團亦確認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按反映 貴集團所保留權利及責任的基準計量。

以擔保形式對已轉撥資產的持續參與，按資產原賬面價值與 貴集團可能須償還最高代價兩者之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於各呈報期末評估金融資產或一組金融資產有否減值跡象。倘資產首次確認後發生一項或多項事件，且有關事件對金融資產或該組金融資產的估計未來現金流量的影響能夠可靠估計，則存在減值。減值證據可包括債務人或一組債務人陷入嚴重的財務困境、拖欠或逾期支付利息或本金、可能破產或進行其他財務重組以及顯示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出現可計量的減少(例如欠款或與違約有關的經濟條件發生變化)的可觀察數據。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

對於按攤銷成本列賬的金融資產，貴集團首先按個別基準評估單項重大或按組合基準評估單項非重大的金融資產有否減值證據。倘貴集團釐定單項評估的金融資產並無客觀減值證據，則不論該資產重大與否均歸入一組具有相似信貸風險特徵的金融資產，以整體評估有否減值。已單獨評估減值並已確認或將繼續確認減值虧損的資產不進行整體減值評估。

已確定的減值虧損金額按資產賬面值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不包括尚未產生之未來信貸虧損)之差額計算。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之現值按金融資產之原實際利率(即初步確認時的實際利率)貼現。

資產賬面值透過使用撥備賬調減，虧損金額於損益表確認。利息收入繼續於已調減賬面值累計，並採取就計量減值虧損用以貼現未來現金流量的利率累計。貸款及應收款項連同任何相關撥備於不會在未來收回款項的情況下撇銷，而所有抵押品已變現或已轉撥至貴集團。

倘往後期間估計減值虧損金額增加或減少，乃因確認減值以後發生的事件產生，則先前確認的減值虧損將透過調整撥備賬調高或調減。倘其後收回撇銷，收回金額乃計入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行政開支。

按成本列賬的資產

倘有客觀跡象表明一項無報價權益工具已發生減值虧損，而該項工具由於公平值無法可靠計量而並無按公平值列賬，或一項衍生資產已發生減值虧損，而該衍生資產與該等無報價權益工具相聯繫及須以交付該無報價權益工具進行交割，則按資產之賬面值與估計現金流量之現值(以當前市場相似金融資產之回報率折現)之差額計量虧損之金額。該等資產之減值虧損不予轉回。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資產減值(續)

可供出售金融投資

就可供出售金融投資而言，貴集團會於各報告期末評估有否客觀證據顯示一項投資或一組投資出現減值。

倘一項可供出售資產出現減值，其成本(扣除任何本金付款和攤銷)與現有公平值之差額減之前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將從其他綜合收益中移除，並於損益確認。

倘股權投資被列作可供出售類別，則客觀證據將包括投資之公平值大幅或長期跌至低於其成本值。「大幅」是相對於投資之原始成本評估，而「長期」則相對於公平值低於原始成本之時期而評估。倘出現減值證據，則累計虧損(按收購成本與現時公平值之差額減該項投資先前在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之任何減值虧損計量)將從其他綜合收益中移除，並於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內確認。歸類為可供出售之股權投資之減值虧損不可透過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撥回，而其公平值於減值後的增加部份會直接於其他綜合收益中確認。

釐定是否屬「大幅」或「長期」時須作出判斷。在作出判斷時，貴集團會評估(其中包括)一項投資的公平值低於其成本的持續時間或程度。

金融負債

初步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於初步確認時分類為貸款及借貸。

所有金融負債初步按公平值確認，而倘為貸款及借貸，則應減去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貴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以及計息銀行及其他借款。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金融負債(續)

其後計量

金融負債的其後計量取決於其分類，載列如下：

貸款及借貸

於初步確認後，計息貸款及借貸隨後以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影響並不重大，在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賬。當負債終止確認以及按實際利率法進行攤銷程序時，其損益在損益表內確認。

攤銷成本於計及收購事項任何折讓或溢價及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的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的融資成本內。

金融負債的終止確認

金融負債於負債項下的責任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終止確認。

倘現有金融負債被同一債務人以幾乎完全不同的條款提供的另一項負債交換，或現有負債的條款作出重大修訂，則上述交換或修訂視為終止確認原有負債及確認新負債處理，而各自賬面值的差額於損益表內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有現行可予執行之法律權利以抵銷確認金額及有意按淨額基準償付，或變現資產與清償負債同時進行，則抵銷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並於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淨額。

存貨

存貨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二者中的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加權平均法釐定，而在製品及製成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勞工及按適當比例計算的間接費用。可變現淨值基於估計售價減估計完工及出售時產生的任何成本計算。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活期存款，以及可即時兌換為已知金額現金、所涉價值變動風險不高且一般自取得起計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投資，扣除須按要求償還且構成貴集團現金管理組成部分的銀行透支。

就合併財務狀況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現金及銀行存款(包括定期存款)以及用途不受限制且性質與現金類似的資產)。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須承擔現時責任(法定或推定)，而承擔該責任可能導致日後資源外流，且能夠可靠地估計責任金額，則確認撥備。

倘若貼現影響重大，則所確認之撥備數額為預計履行責任所需之未來開支於每個報告期末之現值。隨時間流逝使貼現現值增加之款項計入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融資成本。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及遞延稅項。於損益賬外確認的項目相關的所得稅於損益外確認，即於其他綜合收益或直接於權益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可收回的數額或支付予稅務機關的數額計算，其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並考慮到貴集團經營所在國家的現行詮釋及慣例。

我們就於資產及負債的稅項基準及其於財務報告中的賬面值的全部暫時性差額以負債法對遞延稅項作出撥備。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所得稅(續)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惟：

- 倘若遞延稅項負債來自在一宗屬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而且在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則屬例外；及
- 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的相關應課稅暫時性差額而言，倘若撥回暫時性差額的時間可以控制，以及暫時性差額不太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則屬例外。

遞延稅項資產乃按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確認。若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結轉的未動用稅項抵免及未動用稅項虧損的，則予以確認遞延稅項資產，惟：

- 倘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的遞延稅項資產來自在一宗屬非業務合併的交易中初步確認資產或負債，而且在交易時對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均無影響，則屬例外；及
- 就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的投資的相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而言，僅在暫時性差額有可能在可見將來撥回，而且日後有可能出現應課稅溢利，可用以抵扣該等暫時性差額時，方會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遞延稅項資產的賬面值在各報告期末審閱。若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抵扣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則扣減遞延稅項資產賬面值。未確認的遞延稅項資產於每個報告期末重新評估，並於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用以收回全部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按預期應用於該期間(當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償時)的稅率計量，根據於報告期末已頒佈或實質上已頒佈的稅率(及稅法)計算。

倘存在可依法強制執行的權利，可以即期稅項資產抵銷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與同一課稅實體及同一稅務機關有關，則遞延稅項資產可抵銷遞延稅項負債。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政府補貼

政府補貼於可合理確定可收取有關補貼且 貴公司已符合所有附帶條件時，按公平值確認。該項補貼如與開支項目有關，則按該項補貼擬補貼成本予以支出的期間內有系統地確認為收入。

該項補貼如與資產有關，則我們將其公平值計入遞延收入賬項，再於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按等額每年分期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或按照扣除的折舊費用從該資產的賬面值扣除並計入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

收益確認

收益於經濟利益有可能流入 貴集團且收益能可靠計量時，按下列基準確認：

- (a) 當擁有權的重大風險及回報已轉移至買方時確認銷售貨品的收益，前提是 貴集團對售出貨品不再擁有通常與擁有權相關的管理權及實際控制權；
- (b)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以實際利率法，透過採用將金融工具在預期可使用年期或較短期間(如適用)的估計未來現金收入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的比率予以確認。

其他僱員福利

養老金計劃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經營之附屬公司的僱員須參與地方市政府運作之中央養老金計劃。該等附屬公司須按薪金成本的某個百分比向中央養老金計劃供款。供款將根據中央養老金計劃規則於應付時從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中扣除。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借貸成本

倘借貸成本直接屬於收購、興建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須經一段時間作準備方可投放作擬定用途或銷售的資產)，則撥充資本作為該等資產成本的一部分。而當有關資產大致可投放作擬定用途或銷售時，即終止將該等借貸成本撥充資本。將待用於合資格資產的指定借貸進行臨時投資所賺取的投資收入，從資本化借貸成本中扣除。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其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利息及實體因借取資金而產生的其他成本。

股息

董事建議派付的末期股息於財務狀況表權益部分列為單獨的留存收益分配，直至股東大會上獲股東批准為止。當該等股息獲股東批准並宣派時，則確認為負債。

外幣

財務資料均以人民幣呈列。貴集團旗下各實體自行確定功能貨幣，且各實體財務報表中的項目均使用該功能貨幣計量。貴集團旗下實體錄得之外幣交易初步按交易日期通行的相關功能貨幣匯率列賬。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與負債按於報告期末通用的功能貨幣匯率重新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之差額於損益表確認。

因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所有匯兌差額於損益確認，惟指定作為對沖貴集團海外業務投資淨額一部分的貨幣項目則除外，該等貨幣項目於其他綜合收益確認，直至投資淨額已出售，此時累計金額乃重新分類至損益。該等貨幣項目匯兌差額應佔的稅項支出及抵免亦計入其他綜合收益內。

按歷史成本列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期的匯率換算。按公平值列賬、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平值日期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平值列賬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重大會計政策概要(續)

外幣(續)

的非貨幣項目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與確認項目公平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式處理(即公平值收益或虧損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內確認的項目的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綜合收益或損益內確認)。

貴公司及若干境外附屬公司的功能貨幣為人民幣以外的貨幣。於報告期末，該等實體的資產與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其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則按年內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因此而產生的匯兌差額於其他綜合收益內確認，並累計為匯兌波動儲備。出售海外業務時，與該項特定海外業務有關的其他綜合收益的部分於損益確認。

收購海外業務產生的任何商譽及對收購產生的資產及負債賬面金額作出的任何公平值調整作海外業務的資產及負債處理，並按收市匯率換算。

就合併現金流量表而言，境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人民幣。境外附屬公司於年內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則按該年度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人民幣。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

貴集團財務報表的編製需要管理層作出會影響所呈報收益、開支、資產及負債的金額及其隨附披露以及或然負債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由於有關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明朗因素，可能導致須就日後受影響的資產或負債的賬面金額作出重大調整。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判斷

於應用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過程中，除作出涉及估計的判斷外，管理層已作出對財務報表內已確認金額構成最大影響的以下判斷：

股息分派產生的預扣稅

貴集團於釐定是否根據司法權區頒佈的有關稅務條例計算若干附屬公司分派股息產生的預扣稅時，須對股息分派計劃作出判斷。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

下文所討論者為於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主要假設及估計不確定因素的其他主要來源，其涉及導致下個財政年度對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重大風險。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

貴集團應收款項減值的撥備政策乃根據持續評估未償還應收款項的可回收性和賬齡分析及管理層的判斷而定。在評估最終變現該等應收款項時需作出大量判斷，包括每名客戶的信譽度及過往收回歷史。倘 貴集團客戶的財務狀況惡化，致使其付款能力下降，我們可能須作出額外撥備。

滯銷存貨撥備及存貨的可變現淨值

管理層於各報告期末審閱 貴集團存貨的賬齡分析，並就滯銷存貨項目計提撥備。管理層主要依據最近期的發票價格及現行市況，估計該等存貨的可變現淨值。管理層將存貨撇減至可變現淨值乃按存貨的估計可變現淨值作出。對撇減金額的評估需要管理層作出估計及判斷。倘實際結果或未來預計結果有別於原先估計，則該等差額將影響改變有關估計期間的存貨賬面值及存貨的撇減／撥回。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 重大會計判斷及估計(續)

估計的不確定因素(續)

遞延稅項資產

當管理層認為未來應課稅溢利很可能用來抵銷能動用的暫時稅項差額或稅項虧損時，方會確認與若干暫時差額有關的遞延稅項資產。當預期有別於原始估計時，該等差額將於估計改變期間影響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的確認。於合併財務狀況表列賬的遞延稅項資產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的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31,470,000元、人民幣40,336,000元、人民幣47,604,000元及人民幣28,092,000元，相關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6。

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可使用年期

貴集團管理層負責釐定 貴集團物業、廠房及設備的估計可使用年期及相關折舊開支。管理層根據性質及功能類似的物業、廠房及設備實際可使用年期的過往經驗作出估算。倘可使用年期少於先前估計，管理層會增加折舊開支或撇銷或撇減已棄用或出售在技術上過時或屬非戰略性的資產。實際經濟年期可能有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定期審閱可能導致應計折舊年限變動，因而折舊開支於未來期間有所變動。

4. 經營分部資料

為便於管理， 貴集團按其產品劃分業務單元，分為兩個可呈報經營分部，詳情如下：

- a) 生產及銷售食品；
- b) 生產及銷售飲料。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管理層監察 貴集團經營分部的毛利，旨在作出有關資源分配及業績評估的決策。概無披露 貴集團經營分部資產及負債的分析，此乃由於有關分析並無定期提交予最高營運決策者審閱。

	截至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總計		食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食品 人民幣千元	總計		食品 人民幣千元							
	飲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飲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飲料 人民幣千元	總計 人民幣千元								
分部收益																
銷售予外部客戶	6,319,056	4,492,985	10,812,041	7,414,566	5,412,454	12,827,020	8,495,421	6,398,582	14,894,003	3,981,065	3,407,055	7,388,120	4,633,728	3,870,728	8,504,456	
分部毛利	1,041,117	742,253	1,783,370	1,477,512	1,110,357	2,587,869	2,257,740	1,741,085	3,998,825	969,294	965,155	1,934,449	1,349,522	1,494,087	2,843,609	
對賬：																
其他收入及收益			51,580			67,189			114,093			52,921			129,867	
銷售及經銷開支			(732,388)			(845,937)			(1,097,599)			(479,663)			(908,076)	
行政開支			(179,948)			(223,416)			(253,791)			(129,872)			(173,994)	
除稅前溢利			922,614			1,585,705			2,761,528			1,377,835			1,891,406	
其他分部資料：																
折舊及攤銷	85,213	209,014	294,227	118,018	245,031	363,049	124,413	313,414	437,827	59,240	150,065	209,305	62,659	169,339	231,998	
資本開支			846,160	251,781	568,164	819,945	266,782	486,646	753,428	71,816	258,573	330,389	73,999	117,731	191,730	
已分配			328,240			162,308			32,627			23,979			71,613	
未分配			1,174,400			982,253			786,055			354,368			263,343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4. 經營分部資料(續)

地理資料

由於 貴集團的90%以上收益及經營溢利來自在中國內地 銷售食品及飲料，且 貴集團逾90%的可識別資產及負債均位於中國內地，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地理資料。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由於概無 貴集團向單一客戶的銷售佔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總收益的10%或以上，故並無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8號經營分部呈列主要客戶資料。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

收入(亦即 貴集團的營業額)指於有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貨物銷售發票淨值(扣除返利及商業折扣準備)。

收入、其他收入和收益的分析如下：

(a) 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銷售貨物	10,812,041	12,827,020	14,894,003	7,388,120	8,504,456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5. 收入、其他收入及收益(續)

(b) 其他收入及收益：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利息收入	4,585	5,854	10,424	3,766	5,470
向第三方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 ...	—	—	12,320	—	—
向關聯方提供貸款的利息收入 ...	—	—	3,355	—	—
政府補貼*	21,056	27,801	44,165	28,321	102,478
銷售邊角料的收入淨額	21,713	31,995	40,712	19,293	19,697
匯兌差額淨額	2,857	847	344	—	—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的收益	45	101	24	28	18
其他	1,324	591	2,749	1,513	2,204
	<u>51,580</u>	<u>67,189</u>	<u>114,093</u>	<u>52,921</u>	<u>129,867</u>

* 政府補貼包括 貴公司的附屬公司自相關政府機關收到的與企業擴張及效率提高有關的各類補貼。該等補貼並無未達成條件或者或然事項。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6. 除稅前溢利

貴集團的除稅前溢利乃經扣除／(計入)以下各項後達致：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a) 銷售成本：					
存貨銷售成本	8,100,673	9,184,148	9,620,009	4,936,778	4,969,627
(b) 僱員福利開支 (包括董事及最高行政 人員薪酬(附註7))：					
工資及薪金	749,788	823,815	1,056,961	487,801	592,069
退休計劃供款、社會福利 及其他福利	72,241	85,230	88,998	57,350	70,252
	822,029	909,045	1,145,959	545,151	662,321
(c) 其他項目：					
折舊(附註14)	315,130	387,644	467,834	225,059	249,669
土地租賃付款					
攤銷(附註15)	8,919	10,132	12,167	5,476	5,877
無形資產					
攤銷(附註16)	814	909	815	433	407
推廣及廣告開支	312,362	395,533	483,669	196,154	457,467
物流開支	228,287	254,056	332,797	148,262	228,998
核數師酬金	735	797	1,289	412	54
研發成本	41,791	43,125	45,114	21,907	24,324
經營租賃的最低租賃付款：					
土地及樓宇	—	—	—	—	8,520
匯兌差額淨額	(2,857)	(847)	(344)	26	6,503
出售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的(收益)／虧損	3,091	(96)	954	1,037	131
政府補貼	(21,056)	(27,801)	(44,165)	(28,321)	(102,478)
物業、廠房及設備 項目減值	143	—	24	24	—
存貨減值	193	1,895	152	104	292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6. 除稅前溢利(續)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以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及其他無形資產攤銷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行政開支」、「銷售及分銷開支」及「銷售成本」。

研發成本計入合併損益及其他綜合收益表的「行政開支」及「銷售成本」。

7.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

許世輝先生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以及許陽陽女士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莊偉強先生於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四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

有關期間結束後，程漢川先生、劉小斌先生及林志軍博士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胡曉玲女士及許碧英女士於二零一五年五月四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十四日分別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

若干董事就其獲委任為 貴集團現時旗下附屬公司的董事而自該等附屬公司獲得薪酬。列入該等附屬公司財務報表的各董事的薪酬載列如下：

貴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袍金	—	—	—	—	—
其他酬金：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516	909	1,012	506	2,530
退休計劃供款	34	38	46	24	39
	<u>550</u>	<u>947</u>	<u>1,058</u>	<u>530</u>	<u>2,569</u>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7.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執行董事

	截至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 津貼 及實物福利	界定 退休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許世輝先生	—	—	—	—
許陽陽女士	—	212	17	229
莊偉強先生	—	304	17	321
	—	516	34	550
	截至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界定退休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許世輝先生	—	—	—	—
許陽陽女士	—	411	19	430
莊偉強先生	—	498	19	517
	—	909	38	947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7. 董事及最高行政人員薪酬(續)

	截至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界定退休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許世輝先生	—	—	—	—
許陽陽女士	—	452	23	475
莊偉強先生	—	560	23	583
	—	1,012	46	1,058
	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界定退休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許世輝先生	—	1,160	13	1,173
許陽陽女士	—	560	13	573
莊偉強先生	—	810	13	823
	—	2,530	39	2,569
	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未經審核)			
	袍金	薪金、津貼 及實物福利	界定退休 計劃供款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許世輝先生	—	—	—	—
許陽陽女士	—	226	12	238
莊偉強先生	—	280	12	292
	—	506	24	530

於有關期間，並無董事據此放棄或同意放棄任何薪酬的安排。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8. 五名最高薪酬僱員

於有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 貴集團五名最高薪酬僱員的分析如下：

貴集團

	僱員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董事	2	2	2	2	3
非董事	3	3	3	3	2
	<u>5</u>	<u>5</u>	<u>5</u>	<u>5</u>	<u>5</u>

董事薪酬的詳情載於附註7。上述董事及非董事最高薪酬僱員的薪酬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薪金、津貼及實物福利	1,044	1,929	2,149	1,075	3,551
退休金計劃供款	85	95	115	58	64
	<u>1,129</u>	<u>2,024</u>	<u>2,264</u>	<u>1,133</u>	<u>3,615</u>

薪酬在下列範圍內的非董事的最高薪酬僱員的人數如下：

	僱員人數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未經審核)	
零至1,000,000港元	<u>3</u>	<u>3</u>	<u>3</u>	<u>3</u>	<u>2</u>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9. 所得稅

貴集團須就 貴集團成員公司在所在及經營的司法權區產生或源自該等司法權區的利潤按實體方式繳納所得稅。

根據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的規則及規例， 貴集團毋須繳納任何開曼群島及英屬處女群島所得稅。

於有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香港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須按16.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於有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由於 貴集團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故並無就香港利得稅作出撥備。

根據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所得稅法，於有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在中國成立的 貴公司附屬公司須按25%的稅率繳納所得稅，惟部分附屬公司除外，其於二零一五年經當地相關稅務機關批准，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不同期間按15%的優惠所得稅率繳稅。

所得稅開支的主要組成部分如下：

貴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即期稅項：					
年／期內中國所得稅	236,750	403,794	694,682	344,109	354,833
遞延稅項(附註26)	(6,724)	(8,866)	(9,870)	(800)	19,512
年／期內稅項支出總額	<u>230,026</u>	<u>394,928</u>	<u>684,812</u>	<u>343,309</u>	<u>374,345</u>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9. 所得稅(續)

按 貴公司及其大多數附屬公司所在司法權區應用於除稅前溢利的法定稅率的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的稅項開支的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除稅前溢利	922,614	1,585,705	2,761,528	1,377,835	1,891,406
按法定稅率繳納的稅項(25%)	230,654	396,426	690,382	344,459	472,852
減免稅項對若干附屬公司 的影響	—	—	—	—	(50,772)
當期批准減免稅項對過往期間 若干附屬公司的影響	—	—	—	—	(49,027)
毋須納稅的收入*	(2,354)	(3,367)	(7,423)	(1,792)	(5,244)
不可扣稅的開支	1,726	1,869	1,853	642	458
未確認稅項虧損	—	—	—	—	1,713
稅率變動對期初遞延稅項 的影響	—	—	—	—	4,365
按 貴集團實際稅率繳稅 的稅項支出	230,026	394,928	684,812	343,309	374,345

* 根據中國稅法，來自初級農產品加工的溢利免徵所得稅。

10. 分派

- (a) 根據本文件「歷史、發展及重組」一節，於重組前的有關期間，福建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向控股股東收購若干營運附屬公司的股權，以換取若干現金代價，而其已視作於重組前向控股股東作出分派。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10. 分派(續)

- (b) 根據本文件「歷史、發展及重組」一節所載的重組，作為重組的部分，福建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已轉讓其業務予 貴集團。下文載列的若干資產及負債仍保留在福建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並視作就重組向控股股東作出的分派。

	截至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561,906
非現金資產淨值(附註32).....	4,837,212
	<u>5,399,118</u>

11.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溢利

截至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母公司擁有人應佔合併溢利全部產生自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附註2.1)。

12. 股息

自註冊成立以來， 貴公司並無派付或宣派任何股息。

貴公司附屬公司於有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一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向當時的股東宣派的股息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宣派股息.....	41,231	599,999	160,000	60,000	—

13. 母公司普通股持有人應佔每股盈利

由於就本報告而言，載入每股盈利資料就重組而言並無意義，故並無呈列每股盈利資料。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

貴集團

	樓宇	汽車	生產設備 及機器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837,617	43,283	2,332,257	125,494	211,216	3,549,867
累計折舊及減值	(130,707)	(22,071)	(528,177)	(29,187)	—	(710,142)
賬面淨值	<u>706,910</u>	<u>21,212</u>	<u>1,804,080</u>	<u>96,307</u>	<u>211,216</u>	<u>2,839,725</u>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706,910	21,212	1,804,080	96,307	211,216	2,839,725
添置	28,463	12,084	641,766	47,026	342,688	1,072,027
年內計提的折舊(附註6) ...	(41,880)	(7,923)	(244,991)	(20,336)	—	(315,130)
轉撥	162,585	—	40,553	552	(203,690)	—
出售	(1,395)	(519)	(1,879)	(3)	—	(3,796)
減值	—	—	(143)	—	—	(143)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u>854,683</u>	<u>24,854</u>	<u>2,239,386</u>	<u>123,546</u>	<u>350,214</u>	<u>3,592,683</u>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025,657	52,820	3,001,916	172,341	350,214	4,602,94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70,974)	(27,966)	(762,530)	(48,795)	—	(1,010,265)
賬面淨值	<u>854,683</u>	<u>24,854</u>	<u>2,239,386</u>	<u>123,546</u>	<u>350,214</u>	<u>3,592,683</u>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1,025,657	52,820	3,001,916	172,341	350,214	4,602,94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70,974)	(27,966)	(762,530)	(48,795)	—	(1,010,265)
賬面淨值	<u>854,683</u>	<u>24,854</u>	<u>2,239,386</u>	<u>123,546</u>	<u>350,214</u>	<u>3,592,683</u>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貴集團(續)

	樓宇	汽車	生產設備 及機器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854,683	24,854	2,239,386	123,546	350,214	3,592,683
添置.....	11,101	8,322	489,123	56,701	367,125	932,372
年內計提的折舊(附註6) ...	(55,136)	(8,668)	(297,196)	(26,644)	—	(387,644)
轉撥.....	304,103	—	32,868	15,786	(352,757)	—
出售.....	—	(206)	—	—	—	(206)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114,751	24,302	2,464,181	169,389	364,582	4,137,205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40,861	60,366	3,519,387	244,828	364,582	5,530,024
累計折舊及減值.....	(226,110)	(36,064)	(1,055,206)	(75,439)	—	(1,392,819)
賬面淨值.....	1,114,751	24,302	2,464,181	169,389	364,582	4,137,205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1,340,861	60,366	3,519,387	244,828	364,582	5,530,024
累計折舊及減值.....	(226,110)	(36,064)	(1,055,206)	(75,439)	—	(1,392,819)
賬面淨值.....	1,114,751	24,302	2,464,181	169,389	364,582	4,137,205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114,751	24,302	2,464,181	169,389	364,582	4,137,205
添置.....	19,256	10,143	318,733	50,563	365,334	764,029
年內計提的折舊(附註6) ...	(68,965)	(10,182)	(354,954)	(33,733)	—	(467,834)
轉撥.....	189,253	—	261,874	26,107	(477,234)	—
出售.....	—	(10)	(1,765)	(57)	—	(1,832)
減值.....	—	—	(24)	—	—	(24)
向控股股東作出 的分派(附註32).....	(136,420)	(165)	(2,501)	(131)	(31,871)	(171,088)

附錄一

會計師報告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貴集團(續)

	樓宇	汽車	生產設備 及機器	其他設備	在建工程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117,875	24,088	2,685,544	212,138	220,811	4,260,456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1,363,521	66,717	4,047,530	318,751	220,811	6,017,330
累計折舊及減值.....	(245,646)	(42,629)	(1,361,986)	(106,613)	—	(1,756,874)
賬面淨值.....	1,117,875	24,088	2,685,544	212,138	220,811	4,260,456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1,363,521	66,717	4,047,530	318,751	220,811	6,017,330
累計折舊及減值.....	(245,646)	(42,629)	(1,361,986)	(106,613)	—	(1,756,874)
賬面淨值.....	1,117,875	24,088	2,685,544	212,138	220,811	4,260,456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117,875	24,088	2,685,544	212,138	220,811	4,260,456
添置.....	2,764	2,066	81,110	16,141	96,084	198,165
期內計提的折舊(附註6) ...	(32,236)	(4,365)	(192,275)	(20,793)	—	(249,669)
轉撥.....	27,477	—	48,418	9,586	(85,481)	—
出售.....	—	(151)	(1,223)	(14)	—	(1,388)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扣除累計折舊及減值.....	1,115,880	21,638	2,621,574	217,058	231,414	4,207,564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1,393,762	65,790	4,168,320	344,199	231,414	6,203,485
累計折舊及減值.....	(277,882)	(44,152)	(1,546,746)	(127,141)	—	(1,995,921)
賬面淨值.....	1,115,880	21,638	2,621,574	217,058	231,414	4,207,564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14. 物業、廠房及設備(續)

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並無就賬面淨值分別合共人民幣153,496,000元、人民幣216,114,000元、人民幣259,193,000元及人民幣140,064,000元的若干樓宇取得物業所有權證。儘管如此，董事認為貴集團於有關期間末擁有該等樓宇的實益業權。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淨值約人民幣8,711,000元之若干貴集團生產設備及機器已質押作為向貴集團批授其他借款的抵押(附註27)。

15.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賬面值.....	415,544	507,942	547,398	516,239
年／期內添置.....	101,317	49,588	21,964	65,142
年／期內計提的攤銷.....	(8,919)	(10,132)	(12,167)	(5,877)
向控股股東作出的分派 (附註32).....	—	—	(40,956)	—
年／期末賬面值.....	<u>507,942</u>	<u>547,398</u>	<u>516,239</u>	<u>575,504</u>

貴集團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的賬面值指位於中國內地的土地使用權的賬面值。貴集團正申請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賬面值分別為人民幣84,879,000元、人民幣65,254,000元、人民幣27,931,000元及人民幣41,427,000元的土地證。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16. 無形資產

貴集團

	軟件	管道權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成本	1,300	2,430	3,730
累計攤銷	(317)	(758)	(1,075)
賬面淨值	983	1,672	2,655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983	1,672	2,655
年內添置	610	446	1,056
年內計提的攤銷	(291)	(523)	(814)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02	1,595	2,897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1,881	2,876	4,757
累計攤銷	(579)	(1,281)	(1,860)
賬面淨值	1,302	1,595	2,897
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302	1,595	2,897
年內添置	255	38	293
年內計提的攤銷	(340)	(569)	(909)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217	1,064	2,281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2,136	2,913	5,049
累計攤銷	(919)	(1,849)	(2,768)
賬面淨值	1,217	1,064	2,281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1,217	1,064	2,281
年內添置	62	—	62
年內計提的攤銷	(357)	(458)	(815)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22	606	1,528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16. 無形資產(續)

貴集團(續)

	軟件	管道權利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2,198	2,913	5,111
累計攤銷	(1,276)	(2,307)	(3,583)
賬面淨值	<u>922</u>	<u>606</u>	<u>1,528</u>
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的成本，扣除累計攤銷	922	606	1,528
期內添置	36	—	36
期內計提的攤銷	(181)	(226)	(407)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777</u>	<u>380</u>	<u>1,157</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成本	2,234	2,913	5,147
累計攤銷	(1,457)	(2,533)	(3,990)
賬面淨值	<u>777</u>	<u>380</u>	<u>1,157</u>

17. 投資一家附屬公司

貴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股份，按成本	<u>—</u>	<u>—</u>	<u>1</u>	<u>1</u>

直接及非直接持有的附屬公司的詳情披露於財務資料附註1。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18. 可供出售投資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	180,000	180,000	—	—

於二零一二年及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未上市股權投資按成本減減值列賬，是由於投資在活躍市場並無市場報價，董事認為投資的公平值不能被可靠計量。可供出售投資在二零一四年於重組時分派予控股股東(附註32)。

19. 預付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的預付款項	1,660	6,600	16,795	—
購買物業、廠房及 設備的預付款項	370,825	366,098	98,991	104,732
	<u>372,485</u>	<u>372,698</u>	<u>115,786</u>	<u>104,732</u>

預付款項為無抵押及不計息。上述資產均非逾期或減值。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0. 存貨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原材料及包裝材料	930,955	810,376	684,613	441,072
成品	281,852	288,168	405,830	282,752
	<u>1,212,807</u>	<u>1,098,544</u>	<u>1,090,443</u>	<u>723,824</u>

21. 貿易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	77,033	218,609	192,471	227,979
減值	(913)	(913)	(715)	(715)
	<u>76,120</u>	<u>217,696</u>	<u>191,756</u>	<u>227,264</u>

信用期介乎30至90天。於有關期間末，按發票日期作出的貿易應收款項的賬齡分析(經扣除呆壞賬減值虧損)列示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66,734	200,471	181,125	195,617
91至180天	3,181	15,852	8,956	29,096
181至365天	5,684	1,090	1,395	2,551
超過一年	521	283	280	—
	<u>76,120</u>	<u>217,696</u>	<u>191,756</u>	<u>227,264</u>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1. 貿易應收款項(續)

貴集團(續)

貿易應收款項減值撥備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	913	913	913	715
撇銷為無法收回的款項	—	—	(198)	—
年／期末	<u>913</u>	<u>913</u>	<u>715</u>	<u>715</u>

並無單獨或共同被視為減值的貿易應收款項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既未逾期又未減值	54,824	151,535	146,050	143,206
已逾期惟並未減值：				
逾期少於90天	11,910	48,936	35,075	62,110
逾期90至180天	3,181	15,852	8,956	20,248
逾期180天以上	6,205	1,373	1,675	1,700
	<u>76,120</u>	<u>217,696</u>	<u>191,756</u>	<u>227,264</u>

既未逾期又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近期並無違約記錄的大量多元化客戶有關。

已逾期惟並未減值的應收款項與大量與貴集團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獨立客戶有關。貴集團並無對該等應收款減值，因為信貸質素並無重大變動且董事認為該等款項可以收回。貴集團並無就該等結餘持有任何抵押品。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2.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	84,621	76,826	32,560	50,415
廣告服務預付款項	8,587	20,433	20,908	31,995
押金	25,000	13,000	4,200	—
待抵扣增值稅(i)	82,327	54,424	20,018	4,209
其他應收款項	6,949	11,184	9,145	10,648
	<u>207,484</u>	<u>175,867</u>	<u>86,831</u>	<u>97,267</u>

(i) 貴集團的食品及飲料銷售須繳納中國增值稅(「增值稅」)。採購的進項增值稅可自應付銷項增值稅中扣減。待抵扣增值稅為銷項增值稅與可扣減進項增值稅的淨差額。貴集團國內銷售的適用稅率為17%。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均為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上述資產均既未逾期，亦無減值。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質押存款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383,170	641,571	628,851	1,264,658
原到期日少於三個月的				
定期存款	—	—	—	670,000
質押短期存款	24,670	36,926	6,205	3,350
	<u>407,840</u>	<u>678,497</u>	<u>635,056</u>	<u>1,938,008</u>
減：質押短期存款	(24,670)	(36,926)	(6,205)	(3,3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u>383,170</u>	<u>641,571</u>	<u>628,851</u>	<u>1,934,658</u>

質押短期存款已質押作為貴集團應付票據保險的抵押(附註24)。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質押存款(續)

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的現金及銀行結餘以人民幣以外的貨幣計值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5,810,000元、人民幣2,973,000元、人民幣1,708,000元及人民幣30,884,000元。

人民幣不得自由兌換為其他貨幣。然而，根據中國內地的《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貴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經營外匯業務的銀行將人民幣兌換為其他貨幣。

銀行現金根據每日銀行存款利率按浮息利率賺取利息。短期定期存款為期一日至三個月不等，視乎貴集團的即時現需要而定並以有關短期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質押存款存放於信譽良好且無近期拖欠款項記錄的銀行。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質押存款的賬面值與彼等公平值相若。

2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	718,498	831,271	759,210	1,005,664
應付票據	24,670	36,926	11,405	6,700
	<u>743,168</u>	<u>868,197</u>	<u>770,615</u>	<u>1,012,364</u>

於有關期間末，根據交易日期劃分的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90天內	701,761	814,667	720,848	941,371
91至365天	31,490	39,683	33,159	62,645
1至2年	7,104	7,871	11,311	7,031
2年以上	2,813	5,976	5,297	1,317
	<u>743,168</u>	<u>868,197</u>	<u>770,615</u>	<u>1,012,364</u>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4.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續)

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應付票據分別由 貴集團的短期存款人民幣24,670,000元、人民幣36,926,000元、人民幣6,205,000元及人民幣3,350,000元抵押(附註23)。

貿易應付款項不計息，一般於30天內結算。應付票據不計息，一般於90天內結算。

25.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客戶預收款	506,868	410,274	353,141	330,825
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 的應付款項	166,502	194,000	178,851	169,248
購買預付土地租賃款項 的應付款項	63,730	51,230	37,217	49,175
應付工資及福利	56,316	73,527	85,161	108,189
其他應付稅項	69,138	98,178	90,222	109,806
其他應付款項	38,494	72,516	68,110	123,857
	<u>901,048</u>	<u>899,725</u>	<u>812,702</u>	<u>891,100</u>

其他應付款項為無抵押、不計息及須於要求時償還。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6. 遞延稅項

貴集團

遞延稅項資產

於有關期間，遞延稅項資產的變動如下：

	未變現內部 銷售溢利	可供抵銷 未來應課稅 溢利的虧損	應付工資 及福利	應計費用	其他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二年一月一日	1,405	1,553	13,963	5,206	2,619	24,746
年內計入／(扣除自) 損益的遞延稅項 (附註9)	1,264	3,959	67	1,592	(158)	6,724
於二零一二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三年一月一日	2,669	5,512	14,030	6,798	2,461	31,470
年內計入／(扣除自) 損益的遞延稅項 (附註9)	792	(437)	4,337	3,924	250	8,866
於二零一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四年一月一日	3,461	5,075	18,367	10,722	2,711	40,336
年內計入／(扣除自) 損益的遞延稅項 (附註9)	3,796	1,328	4,106	831	(191)	9,870
向控股股東作出分派 (附註32)	—	—	(1,201)	(1,401)	—	(2,602)
於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及 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	7,257	6,403	21,272	10,152	2,520	47,604
期內計入／(扣除自) 損益的遞延稅項 (附註9)	(971)	(2,710)	(21,272)	5,699	(258)	(19,512)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	6,286	3,693	—	15,851	2,262	28,092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6. 遞延稅項(續)

貴集團(續)

貴集團截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於香港產生之稅項虧損為人民幣6,851,000元(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可供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之附屬公司之未來應課稅溢利。遞延稅項資產尚未就該等虧損確認，原因為該等虧損已於一直錄得虧損之附屬公司內產生了一段時間，不認為可能會有應課稅溢利可用作抵銷稅項虧損。

遞延稅項負債

根據中國企業所得稅法，於中國內地成立的外資企業向境外投資者宣派股息將被徵收10%預扣稅。該規定自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生效，並適用於二零零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後產生的盈利。倘若中國與該等外國投資者所屬司法權區訂有稅收協定，則預扣稅稅率或有所調低。至於貴集團，適用稅率為10%。因此，貴集團須就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就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起所得盈利派發股息繳納預扣稅。

於各有關期間末，並未就貴集團於中國內地成立且須繳交預扣稅的若干附屬公司的未匯出盈利而確認應付的預扣稅遞延稅項。董事認為，該等附屬公司於可見將來分派於二零零八年一月一日至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產生的盈利的機會不大。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與遞延稅項負債尚未確認的中國內地附屬公司的投資相關聯的暫時差額的總金額分別合共約零、零、人民幣72,801,000元及人民幣1,381,120,000元。

27. 其他借款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到期	人民幣千元
其他貸款—有抵押	二零一五年十一月	<u>5,000</u>

貴集團之其他借款(由一個地方機關借出)以貴集團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之賬面值約為人民幣8,711,000元之生產設備及機器作抵押。

貴集團之其他借款以人民幣計值及免息。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28. 應付股息

就重組而言，於二零一四年由 貴公司在中國內地的若干附屬公司宣派的股息派付予福建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於重組完成前為 貴集團中國附屬公司當時之控股公司，於重組後亦為控股股東控制的關聯方)。該等應付股息已於二零一五年支付。

29. 遞延收入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年／期初	115,579	166,327	206,104	266,515
年／期內添置	53,783	47,328	71,610	6,037
撥至損益	(3,035)	(7,551)	(11,199)	(7,543)
年／期末	<u>166,327</u>	<u>206,104</u>	<u>266,515</u>	<u>265,009</u>

貴公司附屬公司的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的建設已獲發政府補貼。概無有關該等補貼的未達成條件及或然事件。

30. 股本

股份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一五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法定：		
50,000股每股1美元的普通股	<u>306,995</u>	<u>306,995</u>
已發行及繳足：		
10,000股(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0股) 每股1美元的普通股	<u>614</u>	<u>61,136</u>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0. 股本(續)

股份(續)

貴公司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四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為豁免有限公司，初步法定股本為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美元的股份。於註冊成立日期，1股面值為1美元的普通股已配發及發行予母公司，並已繳足。於二零一四年十一月十五日，貴公司進一步按面值向母公司發行及配發99股股份，並已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貴公司按面值向貴公司股東發行9,600股每股1美元之普通股，並已繳足。於二零一五年五月五日，貴公司以人民幣11.1億元代價配發及發行300股普通股予CDH Delicacy Holdings Limited。代價人民幣11.1億元超出貴公司股份面值300美元(相等於人民幣2,000元)之部分會計入股息溢價。

31. 儲備

(a) 貴集團

於有關期間，貴集團的儲備金額及相關變動呈列於財務資料的合併權益變動表。

股份溢價

貴集團之股份溢價相當於股東就注資而支付的金額超出其面值之部分。股份溢價之變動詳情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

合併儲備

貴集團的合併儲備代表根據財務資料第II節附註2.1所述的重組產生的儲備。合併儲備變動詳情載於合併權益變動表。

盈餘儲備

根據外商獨資企業適用的相關中國法規，貴集團內的若干實體須分配一定比例(不少於10%，由其董事會釐定)的根據中國公認會計準則計算的彼等除稅後溢利至法定儲備公積金(「法定儲備公積金」)，直至有關儲備達註冊資本的50%。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1. 儲備(續)

(a) 貴集團(續)

盈餘儲備(續)

法定儲備公積金除發生清盤外均不可分派，在符合相關中國法規載列的若干限制後，可用於抵銷累計虧損或資本化作已發行股本。

根據相關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在中國註冊為內資公司的附屬公司須撥出10%的純利(經抵銷往年累計虧損後)至法定盈餘儲備。倘該儲備金結餘達該實體資本的50%，則公司可酌情作出任何額外撥款。法定盈餘儲備可用作抵銷累計虧損或增資。然而，作上述用途後，該法定盈餘儲備結餘須維持為不少於資本的25%。

(b) 貴公司

	股份溢價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一五年一月一日之結餘	—
發行股份	1,109,921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u>1,109,921</u>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2. 非現金交易

就重組而言，分派予控股股東且由控股股東保留的資產及負債如下：

	截至 二零一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4)	171,088
貿易應收款項	80,382
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21,562
向關聯方貸款(附註36)	200,000
預付土地租賃款項(附註15)	40,956
可供出售投資	180,000
遞延稅項資產(附註26)	2,602
存貨	7,850
應收控股股東款項	51,906
應收關聯方款項	3,088,902
應付稅項	117,698
應收股息	1,125,756
資產總值	<u>5,088,702</u>
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17,43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7,418
應付稅項	16,638
應付股息	80,000
負債總額	<u>251,490</u>
負債淨額	<u>4,837,212</u>

33. 或然負債

於有關期間末，貴集團或貴公司概無任何重大或然負債。

34. 資產質押

貴集團之應付票據及其他借款詳情(以貴集團資產作抵押)分別載於財務資料附註24及27。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5. 承擔

(a) 資本承擔

於有關期間末，貴集團的資本承擔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已訂約但尚未計提撥備：				
物業、廠房及設備	330,446	510,580	319,085	229,436

(b) 經營租賃承擔

於有關期間末，貴集團於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應付款項下的未來最低租賃付款總額如下：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一年內	—	—	—	17,039
第二年至第五年 (包括首尾兩年)	—	—	—	68,155
五年以上	—	—	—	76,675
	—	—	—	161,869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安排租賃其若干物業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物業租約經磋商為期十年。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6. 關聯方交易

(a) 與關聯方的交易：

貴集團

銷售產品：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湖北達利地產有限公司	1,440	358	873	873	—
達利世紀酒店有限公司	—	37	74	33	83
	<u>1,440</u>	<u>395</u>	<u>947</u>	<u>906</u>	<u>83</u>

向湖北達利地產有限公司及達利世紀酒店有限公司(均為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作出的銷售乃根據提供予 貴集團主要客戶的已發佈價格及條件進行。

借予下列一方的貸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湖北達利地產有限公司	—	—	200,000	—	—
	<u>—</u>	<u>—</u>	<u>200,000</u>	<u>—</u>	<u>—</u>

借予湖北達利地產有限公司的貸款按年利率9.9厘計息，貸款到期日為二零一六年十月二十六日。貸款就重組而分派予控股股東(附註32)。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6.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墊款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湖北達利地產有限公司	—	—	—	—	13,000

墊款已獲湖北達利地產有限公司於二零一五年七月償還。

利息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湖北達利地產有限公司	—	—	3,355	—	—

利息收入與借予湖北達利地產有限公司的貸款有關。

租金開支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福建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	—	—	—	8,520

租金開支指租賃物業的開支及預付土地租賃款項，按雙方所作協議的條款收費。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6.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控股股東墊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陳麗玲女士	217,131	287,644	36,136	28,211	1,100
許世輝先生	584,864	625,813	11,450	9,100	1,500
許陽陽女士	41,649	63,541	917	—	78,131
	<u>843,644</u>	<u>976,998</u>	<u>48,503</u>	<u>37,311</u>	<u>80,731</u>

償還控股股東墊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陳麗玲女士	110,788	148,102	460,110	159,371	46,778
許世輝先生	376,314	307,329	701,736	382,913	159,317
許陽陽女士	87,994	47,996	69,745	40,045	79,047
	<u>575,096</u>	<u>503,427</u>	<u>1,231,591</u>	<u>582,329</u>	<u>285,142</u>

關聯方墊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湖北達利地產有限公司	43,000	—	7,000	7,000	—
福建達利地產有限公司	15,000	—	—	—	—
Quanzhou Dali Investment Co., Ltd.	—	—	2,000	2,000	—
	<u>58,000</u>	<u>—</u>	<u>9,000</u>	<u>9,000</u>	<u>—</u>

福建達利地產有限公司及Quanzhou Dali Investment Co., Ltd.為控股股東控制的公司。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6. 關聯方交易(續)

(a) 與關聯方的交易：(續)

償還關聯方墊款：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湖北達利地產有限公司	—	43,000	7,000	6,131	—
福建達利地產有限公司	—	5,042	9,998	9,998	—
	—	48,042	16,998	16,129	—

就重組償還應付關聯方款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福建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	—	—	—	649,021

已購服務：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達利世紀酒店有限公司	—	—	—	—	212

因向達利世紀酒店有限公司購買住宿及餐飲服務而發生的服務乃根據所公佈價格計算。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6. 關聯方交易(續)

(b) 應收關聯方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湖北達利地產有限公司	—	—	—	13,000

應付關聯方的款項屬非貿易性質。於有關期間，有關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支付。

(c) 應付關聯方(控股股東除外)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福建達利地產有限公司	15,000	9,958	—	—
福建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	—	3,081,750	2,432,729
湖北達利地產有限公司	43,000	—	—	—
	<u>58,000</u>	<u>9,958</u>	<u>3,081,750</u>	<u>2,432,729</u>

應付關聯方款項屬非貿易性質。於有關期間，有關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應付關聯方(控股股東除外)款項已於二零一五年八月獲貴集團悉數結清。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6. 關聯方交易(續)

(d)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陳麗玲女士	317,908	457,450	45,678	—
許世輝先生	489,915	808,399	157,817	—
許陽陽女士	54,200	69,745	916	—
	<u>862,023</u>	<u>1,335,594</u>	<u>204,411</u>	<u>—</u>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屬非貿易性質。

於有關期間，有關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e)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薪酬：

貴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人民幣千元
薪金	1,247	2,201	2,488	1,244	4,467
養老金計劃供款	102	114	138	69	89
	<u>1,349</u>	<u>2,315</u>	<u>2,626</u>	<u>1,313</u>	<u>4,556</u>

有關董事酬金的進一步詳情載於財務資料附註7。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於有關期間末各類金融工具的賬面值如下：

貴集團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	180,000	180,00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76,120	—	76,120
計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 款項的金融資產	31,949	—	31,949
質押存款	24,670	—	24,67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3,170	—	383,170
	<u>515,909</u>	<u>180,000</u>	<u>695,909</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 列賬的 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743,16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68,726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862,023
應付關聯方款項	58,000
	<u>1,931,917</u>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貴集團(續)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可供出售 金融資產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可供出售投資	—	180,000	180,000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17,696	—	217,696
計入預付款項、押金及 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24,184	—	24,184
質押存款	36,926	—	36,926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41,571	—	641,571
	<u>920,377</u>	<u>180,000</u>	<u>1,100,377</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868,19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17,746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1,335,594
應付關聯方款項	9,958
	<u>2,531,495</u>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貴集團(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191,756
計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3,345
質押存款	6,205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628,851
	<u>840,157</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770,61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284,178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204,411
應付關聯方款項	3,081,750
應付股息	1,125,756
	<u>5,466,710</u>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7.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續)

貴集團(續)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金融資產

	貸款及 應收款項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	227,264
應收關聯方款項	13,000
計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	10,648
質押存款	3,350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4,658
	<u>2,188,920</u>

金融負債

	按攤銷成本列賬 的金融負債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1,012,36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42,280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32,729
其他借款	5,000
	<u>3,792,373</u>

3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

公平值為在現行市況下於計量日期在主要市場(或最有利的市場)進行的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可收取或轉讓負債須支付的價格，不論該價格是否直接觀察或使用另一估值技術估計所得。於二零一二年、二零一三年及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貴集團金融工具的賬面值與其公平值相若。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8. 金融工具的公平值及公平值層級(續)

管理層已評估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貿易應收款項及應收票據、應收一名關聯方的款項、計入預付款項、押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金融資產、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其他借款、應付控股股東款項及應付關聯方款項的公平值與其賬面值相若，很大程度上乃由於此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所致。

金融資產及負債的公平值以該工具於自願交易方(而非強迫或清倉銷售)當前交易下的可交易金額入賬。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

貴集團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現金及短期存款。此等金融工具的主要目的是為貴集團的營運籌集資金。貴集團擁有多項直接從其營運產生的其他金融資產及負債，如貿易應收款項及貿易應付款項。

貴集團金融工具涉及的主要風險為外幣風險、信貸風險及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審核並批准管理各項風險的政策，有關政策概述如下。

外幣風險

貴集團的業務位於中國內地且幾乎所有交易均以人民幣進行。除若干以外幣計值的銀行結餘外(如附註23所披露)，貴集團幾乎所有資產及負債均以人民幣計值。於有關期間末，貴集團並無面臨重大外幣風險。

信貸風險

貴集團並無重大信貸集中風險。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及計入合併財務報表的貿易及其他應收款項的賬面值相當於貴集團就其金融資產所面臨的最大信貸風險。

於有關期間末，所有質押存款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存於無重大信貸風險的高質素金融機構。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

貴集團使用循環流動資金計劃工具監察其資金短缺風險。此工具考慮其金融工具及金融資產(如貿易應收款項)的到期日及預計經營的現金流量。

於有關期間末，貴集團的金融負債根據訂約未貼現款項的到期情況如下：

貴集團

於二零一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						
應付票據	—	743,168	—	—	—	743,168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38,494	230,232	—	—	—	268,726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862,023	—	—	—	—	862,023
應付關聯方款項	58,000	—	—	—	—	58,000
	<u>958,517</u>	<u>973,400</u>	<u>—</u>	<u>—</u>	<u>—</u>	<u>1,931,917</u>

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						
應付票據	—	868,197	—	—	—	868,197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72,516	245,230	—	—	—	317,746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1,335,594	—	—	—	—	1,335,594
應付關聯方款項	9,958	—	—	—	—	9,958
	<u>1,418,068</u>	<u>1,113,427</u>	<u>—</u>	<u>—</u>	<u>—</u>	<u>2,531,495</u>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貴集團(續)

於二零一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按要求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770,615	—	—	—	770,615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68,110	216,068	—	—	—	284,178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204,411	—	—	—	—	204,411
應付股息	1,125,756	—	—	—	—	1,125,756
應付關聯方款項	3,081,750	—	—	—	—	3,081,750
	<u>4,480,027</u>	<u>986,683</u>	<u>—</u>	<u>—</u>	<u>—</u>	<u>5,466,710</u>

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

	按要求	少於3個月	3至12個月	1至5年	5年以上	總計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	1,012,364	—	—	—	1,012,364
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						
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	123,857	218,423	—	—	—	342,280
其他借款	—	—	5,000	—	—	5,000
應付關聯方款項	2,432,729	—	—	—	—	2,432,729
	<u>2,556,586</u>	<u>1,230,787</u>	<u>5,000</u>	<u>—</u>	<u>—</u>	<u>3,792,373</u>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主要目標是確保貴集團能持續經營及維持健康的資本比率，以支持業務並實現股東價值的最大化。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39. 金融風險管理目標及政策(續)

流動資金風險(續)

資本管理(續)

貴集團管理其資本結構並根據經濟狀況變動及有關資產的風險特徵對其作出調整。要維持或調整資本結構，貴集團或須調整對股東的股息支付、向股東歸還資本或發行新股份。貴集團並無面臨任何外部施加的資本要求。於有關期間，管理資本的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變更。

貴集團以資產負債比率監察資本，資產負債比率即債務淨額除以資本加上債務淨額。債務淨額包括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的金融負債、應付控股股東及關聯方款項、應付股息及其他借款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資本指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於有關期間末的資產負債比率如下：

貴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六月三十日
	二零一二年	二零一三年	二零一四年	二零一五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貿易應付款項及應付票據	743,168	868,197	770,615	1,012,364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68,726	317,746	284,178	342,280
其他借款	—	—	—	5,000
應付控股股東款項	862,023	1,335,594	204,411	—
應付關聯方款項	58,000	9,958	3,081,750	2,432,729
應付股息	—	—	1,125,756	—
減：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83,170)	(641,571)	(628,851)	(1,934,658)
債務淨額	1,548,747	1,889,924	4,837,859	1,857,715
母公司擁有人應佔權益	3,830,454	4,032,602	550,201	3,192,046
資本及債務淨額	5,379,201	5,922,526	5,388,060	5,049,761
資產負債比率	29%	32%	90%	37%

II. 財務資料附註(續)

40. 報告期後事項

(a) 如「附錄四—法定及一般資料—D.購股權計劃」一節所詳述，貴公司當時的股東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批准購股權計劃的條款，且自 貴公司股份於[編纂][編纂]起有條件採納購股權計劃並且生效，據此，董事獲授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予合資格參與者的任何購股權而(其中包括)授出、配發及發行股份。根據購股權計劃及 貴公司任何其他購股權計劃可能授出的購股權所涉及的最高股份數目，合共不可超過佔於[編纂]已發行股份總數的10%的股份數目。於本報告日期，概無授出任何購股權。

(b) 於二零一五年八月二十五日，藉增設[編纂]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貴公司法定股本由50,000美元，分為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增至合共50,000美元及[編纂]港元，分為(i)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普通股及(ii)[編纂]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 貴公司10,00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按當時現有股東各自於 貴公司股權的比例配發及發行予該等股東並入賬列作繳足。

於二零一五年十月十四日， 貴公司1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 普通股獲購回及註銷，且 貴公司法定股本藉註銷該50,000股每股面值1.00美元的法定但未發行普通股而削減。其後， 貴公司的法定股本為[編纂]港元，分為[編纂]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股份。

除本報告其他章節披露者及上文披露的項目外，於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後 貴公司或 貴集團概無進行重大的結算日後事項。

III. 結算日後財務報表

貴集團、 貴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並無就二零一五年六月三十日後任何期間編製任何經審核財務報表。

此致

列位董事
達利食品集團有限公司
美林遠東有限公司
摩根士丹利亞洲有限公司 台照

安永會計師事務所
執業會計師
香港
謹啟

[日期]